



臺中市統計通報

第 109-01-01 號

醫療院所醫療資源概況

109 年 1 月
衛生局
主計處

【提要】107 年底臺中市有 68 家醫院及 3,412 家診所，醫療院所執業醫事人員 3 萬 4,395 人，其中醫師 9,532 人(占 27.71%)；病床數 2 萬 2,057 床，每一護理人員服務 1.22 床病床，為近 10 年最低，而每萬位市民享有 78.67 床病床，為近 10 年新高。

臺中市醫療資源豐沛，提供市民優質就醫環境及醫療服務，依據衛生福利部統計，107 年底臺中市有 68 家醫院及 3,412 家診所，與 106 年底比較，醫院數持平，診所數增 7 家(0.21%)；醫療院所(含醫院及診所)執業醫事人員 3 萬 4,395 人，增 1,171 人(3.52%)，其中醫師 9,532 人(占 27.71%)，增 191 人(2.04%)，護理人員 1 萬 8,049 人(占 52.48%)，增 724 人(4.18%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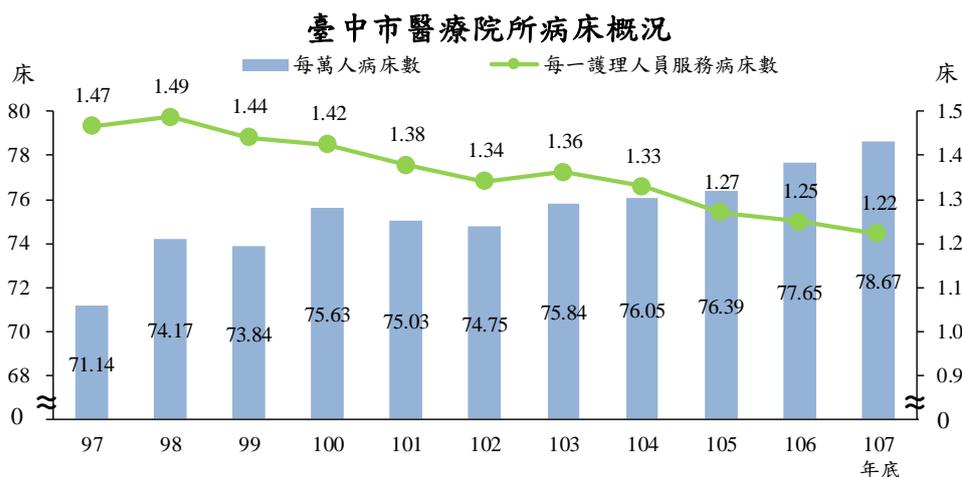
臺中市醫療院所醫療服務概況

年底別	家數(家)		執業醫事人員數(人)			病床數(床)	每一護理人員服務病床數(床)	每萬人病床數(床)
	醫院	診所	醫師	護理人員				
106年底	68	3,405	33,224	9,341	17,325	21,641	1.25	77.65
107年底	68	3,412	34,395	9,532	18,049	22,057	1.22	78.67
增減數	-	7	1,171	191	724	416	-0.03	1.02
增減%	-	0.21	3.52	2.04	4.18	1.92	-2.40	1.31

資料來源：衛生福利部統計處。

附註：醫療院所執業醫事人員數中，醫師係包含西醫師、中醫師及牙醫師；護理人員係包含護理師及護士。

107 年底臺中市醫療院所病床數有 2 萬 2,057 床，較 106 年底增 416 床(1.92%)；每一護理人員服務病床數由 98 年底 1.49 床逐年下降，



資料來源：衛生福利部統計處。

至 107 年底 1.22 床，為近 10 年最低，顯示護理人員對每一病床可提供的醫療服務品質逐漸提升；而每萬人醫療院所病床數由 97 年底 71.14 床逐年上升，至 107 年 78.67 床，為近 10 年新高，臺中市民可以享有更多的醫療資源。